

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

3.15 投资者保护主题教育活动简报

接到协会《关于开展“3.15”投资者保护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》（苏证协秘[2020]3号）后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高度重视，迅速确立了由分公司总经理总负责，合规总监负责组织宣传实施的督导机制。在结合公司总部相关通知要求的基础上，克服疫情带来的困难，分公司辖区各营业部积极行动，根据当地防控要求主，主要通过非现场形式开展培训、宣传活动，力求实效，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辖区各营业部通过腾讯视频组织全体员工学习《通知》精神，认识到帮助投资者提高专业能力，客观看待疫情影响，理性识别信息真伪，远离非法活动陷阱，是一项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维护正常经济金融秩序的重要工作。

同时积极参加关于新《证券法》的系列培训活动，提升员工的专业能力：

2月27日，新《证券法》修订要点介绍；

2月27日，新《证券法》实施 证券人需要了解的那些事儿；

3月2日，券商的基金投顾试点来了-券商投顾需要了解的那些事儿；

3月3日，新《证券法》对融资及并购的影响；

3月10日，新《证券法》框架下的集团诉讼；

3月13日，《证券法》“投资者保护”专题培训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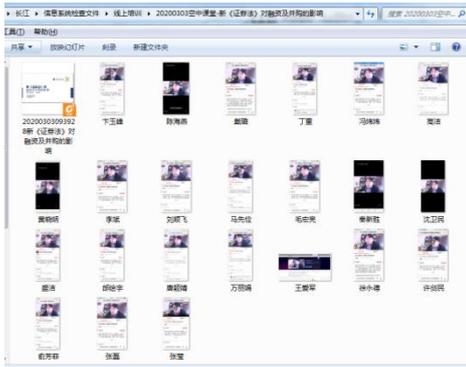
3月17日，《证券法》下投资者维权的路径与方法；

3月19日，新三板改革证券人需要了解哪些事；

3月25日，新《证券法》下投资者保护新途径；

3月26日，新三板改革之分层管理办法解读；





二、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情况

1、充分利用营业部现场营造宣传氛围

通过跑马屏和大屏幕展示投教宣传标语：



展示主题活动的易拉宝、展架和宣传画：



摆放宣传折页供投资者取阅：



播放投教视频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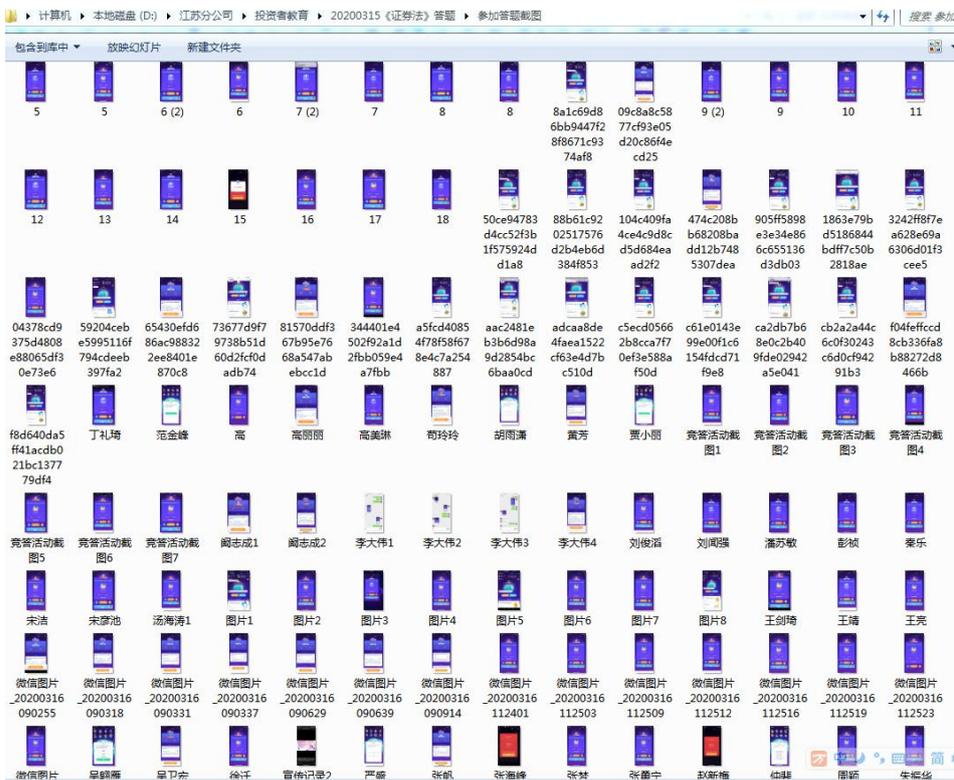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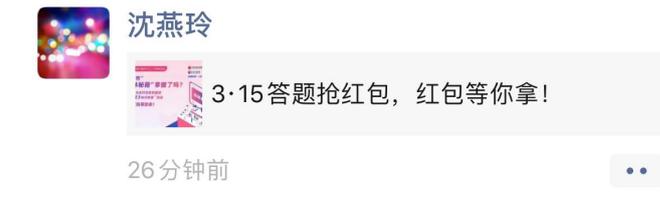


2、组织员工通过微信、QQ 等新媒体开展投资者保护知识的宣传推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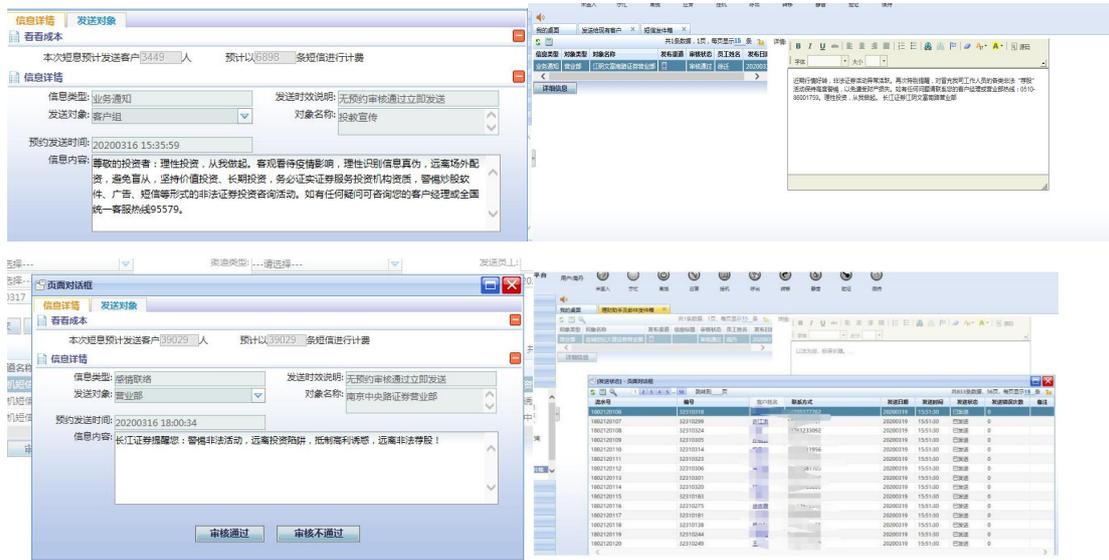




3、根据中国证监会投保局和公司要求，引导公众投资者更好地学法、懂法、守法、用法，上交所于3.15日在支付宝“答答星球”平台组织开展了“新《证券法》知识竞答”专题活动。组织辖区营业部员工与客户按时参加活动，并在活动开展前积极展开宣传工作，引导投资者熟悉新《证券法》修改相关内容，深入了解和学习投资者保护等相关内容，共计120余人参加。



4、向营业部客户发送投教短信共计 5 万余条，宣传理性投资，远离非法证券活动。



三、本次“3.15”投资者保护主题教育活动意义在于帮助广大投资者通过学习了解新《证券法》，引导投资者知权、行权、维权，理性参与投资。通过开展本次活动，强化了投资者的风险意识，提高了投资者的自我保护能力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江苏分公司将继续从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出发，认真倾听投资者的心声，把投资者教育融入到日常工作的各个环节，维护良好的金融环境。

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七日